

11.11
TUESDAY
提多書
1:1-9

他既然作教會的領袖，作上帝的管家，就應該是無可指責的。他必須不傲慢、不暴躁、不酗酒、不好鬥、不貪財；要樂意接待人，喜歡做好事，莊敬自重，要正直、聖潔，能管束自己。他必須堅守那可靠、符合教義的教訓。這樣，他就能夠用健全的教義來感化別人，同時糾正那些反對的人的錯誤。（多1:7-9）

引人歸主的生命

提多書屬於「教牧書信（Pastoral Epistles）」，內容是使徒保羅寫給同工提多，勸勉他如何牧養教會，並提供面對紛爭的教導。在第1章中，保羅囑咐提多在克里特設立長老，並列出教會領袖的條件：必須無可指責，忠於一妻，能好好管理家庭；在信仰上要堅守真理，能正確教導並勸勉人，也能駁斥反對者，展現屬靈的成熟與忠誠。

教會的領導者應以品格服人。這不只是職責，更是一種見證，能在言行中贏得眾人的信任與尊重，成為群體的榜樣。然而不應只用放大鏡檢視少數領袖，而是每位信徒要自我操練與省察。基督徒的品格是聖靈更新生命後自然流露的樣式，是「新造的人」的生活見證。

教會不是靠完美的人領導，而是靠一群願意在主裡成長、彼此扶持、共同建造的人一同前行。當基督的愛與真理活在我們裡面，並流露在日常行為中，我們的生命就能真實地使人信服、得著感動，並引人歸主。

提多書導讀

使徒保羅寫信給宣教同工提多，請他協助克里特島教會的事工。該島居民習性風評甚差，甚至有俗語流傳「克里特人總是撒謊，是惡獸，好吃懶做」。風氣的特殊性，使宣教工作充滿挑戰。提多留在克里特教會，主要任務就是堅固信徒的信仰，勸勉信徒以生活為見證，來導正當地居民的品德風氣。

這封信的主要目的包括：

1. 建立教會秩序：指導提多如何選立合格的教會領袖。
2. 駁斥錯誤教導：對抗那些混淆真理、只為圖利的假教師。
3. 教導信徒生活：提供具體的倫理指南，教導不同年齡、性別和社會階層的信徒，如何在日常生活中活出與福音相稱的品行。
4. 強調福音與行為的關係：闡明純正的教義必然會結出美善行為的果子。

參考資料：1. 德席爾瓦（David A. deSilva）。《21世紀基督教新約導論》。校園。2. 石清州、周天和。《中文聖經註釋：帖撒羅尼迦前後書・提摩太前後書・提多書・腓利門書》。基督教文藝。3. 盧俊義。《聖經導讀（23）腓立比書・歌羅西書・帖撒羅尼迦前、後書・提摩太前、後書・提多書・腓利門書》。人光。

賜下拯救的上主，求祢賜我謙卑與堅定，操練我的品格，成為能領人歸主的生命。奉主耶穌基督的名祈禱，阿們。